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張欽榮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453

傳真：(02)8590-7080

電子郵件：mocjchang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心字第11017605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」1份
(A21000000I_1101760519_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」1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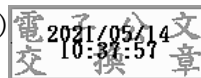
(如附件)，請協助函知所屬各機關(構)、所轄各局

處、各級學校及相關單位參考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旨揭手冊及其參考附件之電子檔，已置放於本部網站，歡迎參考運用。路徑：心理健康促進/自殺防治/自殺意念者服務及轉銜流程暨資源盤點手冊(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HAOH/cp-4902-58377-107.html>)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勞動部、內政部、國防部、法務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本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、臺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本部長期照顧司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、本部醫事司、本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自殺防治學會(含附件)



B043000_心理健康科110/05/14



1100122723

有附件